

(八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江苏省如皋中等专业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技能大赛设备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亚龙 YL-235 型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亚龙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9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893.142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113.9484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亚龙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6 日

